

2025 年北京林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辅修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一、专业简介

专业代码：080901

专业名称：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 业 类：工学（计算机类）

学 制：二年

授予学位：工学辅修学士学位

是否接收校外学生：是

专业简介：

专业办学历史悠久。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办学历史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国内首个林业信息管理专业，按教育部专业目录调整，1998 年形成计算机本科专业。本专业于 2019 年获批北京市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0 年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专业依托于林业信息工程二级博士点、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点和电子信息类专业学位授予点。2017 年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被纳入学校林学、风景园林学一流学科建设群，是一流学科群的重要支撑学科。

专业培养目标明确。本专业依托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优势，突出计算机理论、技术的应用及其交叉、融合的培养，为本科生构建坚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体系。注重强化培养学生的软件技术能力、

解决计算机应用领域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强调应用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形成以工程实践能力培养为主体、以创新能力尤其是农林信息化研究能力培养为特色的复合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培养计算机应用领域的复合型卓越人才。

专业育人成效显著。面向“新工科”要求，通过“校、政、科、企”多方协同育人，构建专业知识、工程能力、创新能力、人文素养、林学素养、职业素养“多维人才培育立方体”。学生工程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40%以上学生进入国内外知名大学攻读研究生，本科生就业率一直保持全校领先水平，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评价满意率达95%以上。专业发起建立5个国家林草创新联盟，研发“林草科技推广APP”等多项行业领军软件，行业声誉和社会效益显著提升。

毕业生就业面广。学生毕业后可在科研院所、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从事计算机应用系统相关的技术研究、系统设计、应用开发与技术管理等工作，也可在科研院校、高校从事有关计算机类学术型硕士学位和专业学位深造工作。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适应生态文明高质量建设需求，兼具“主修专业+计算机”知识、能力和素养的跨专业背景的复合型人才。通过辅修学位培养，使学生掌握计算机应用系统研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前沿技术。具备坚实的计算模型研发、软件系统构建和大数据基础处理能力，能够在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构等部门胜任相关领域或通用的信息化规划与建设、应用系统设计与研发、测试与维护等工作。

三、报名要求

1. 全日制 2024 级本科学生（城乡规划专业 2023 级也可报名）；
2. 申报的辅修专业（学位）与其主修专业归属不同专业类（如选择同一专业类，达到要求的可颁发辅修专业证书，不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3. 态度端正、有进取心和较强自学能力，身体条件能满足辅修专业（学位）学习要求；
4. 学有余力，有充裕的时间能够完成辅修专业的课程学习、作业、课程设计和毕业论文工作；
5. 为确保学习成效，建议完成高等数学类课程学习，并具备扎实的数学分析及运算能力基础。
6. 每人限报名一个辅修专业（学位）；
7. 考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实际情况，本专业的辅修学士学位每学年可接纳的学生总数不超过 60 人，超过 60 人报名学院将组织筛选工作。筛选工作将以高等数学学习经历为核心依据，优先遴选完成高等数学（基础）课程或近似课程修读的同学。

四、学习安排

1. 当年申报人数小于 10 人（不含）不再开班开课。
2. 超过 10 人（含）且少于 20 人（不含）采取随班听课和单独开班混合方式开课。可随班听课的课程，采取与相应专业主修学生共同上课、接受考核、获得学分方式进行。无法随班的课程采用单独开课方式进行。

3. 申报人数超过 20 人（含）采取独立开班的方式开课，独立开班原则上安排在晚上或者周末开课。

4. 在第三学期申请毕业论文（设计）时，需满足以下条件：截至申请之日，已修读学分原则上需达到当前学习阶段应修课程总学分的 80%及以上。

五、结业与学位

（一）结业条件

在有效学习年限内，修完辅修专业（学位）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且成绩合格者，可颁发辅修专业证书。

校外学生、选择同一专业类学习的学生仅可颁发辅修专业证书，不授予辅修学位。

（二）学位授予条件

获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且修完辅修专业（学位）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及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合格，符合我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没有取得主修学士学位的不予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六、学费安排

3800 元/学年；

校外学生、选择同一专业类学习的学生第一学年 3800 元，第二学年 2200 元（减去毕业论文学分学费）。

学费缴纳的具体时间、工作要求、操作指南等参照当年主修专业

相关通知执行。自愿放弃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可于辅修第三学期初提出申请，经审核后可办理毕业论文（设计）环节的退费。

七、报名方式

1. 学生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报名：<http://new.jwxt.bjfu.edu.cn/>。
2. 报名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若成功开班，2025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6 日可以补报名。
3. 咨询电话：010-62338147 马老师。

八、试听与退费

学生一经录取，须按照规定时间和地点准时上课，如因故放弃辅修学习资格（含试听周内），须办理退出辅修专业手续。

辅修课程开始第一周为试听周，试听周内办理退费手续的，免收学费；试听周结束后办理退费手续的，将根据已修读课程情况收取课程全额学费。若申请退出时，课程已开课，则收取课程全额学费。

九、其他

各项事宜均遵照《北京林业大学辅修专业（学位）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

附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辅修专业（学位）教学计划表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辅修专业（学位）教学计划表

课程名称	学时 总计	实习实践 (周)	总学分	课程性质	开课学期	备注
Python 程序设计	32		2	必修	辅修第一学期, 秋	
人工智能导论	32		2	必修	辅修第一学期, 秋	
Linux 应用	32		2	必修	辅修第一学期, 秋	
Web 前端开发	40		2.5	必修	辅修第二学期, 春	
数据结构 (Python)	48		3	必修	辅修第二学期, 春	
Java 程序设计	32		2	必修	辅修第二学期, 春	
云计算与大数据导论 (双语)	32		2	必修	辅修第二学期, 春	
机器学习基础	40		2.5	必修	辅修第三学期, 秋	
Java Web 技术	40		2.5	必修	辅修第三学期, 秋	
数据库原理与应用	48		3	必修	辅修第三学期, 秋	
数据库原理与应用 (课程设计)		1	1	必修	辅修第三学期, 秋	
智能信息处理及深度学习	32		2	必修	辅修第四学期, 春	
软件工程 A	40		2.5	必修	辅修第四学期, 春	
软件工程 A (课程设计)		1	1	必修	辅修第四学期, 春	
毕业论文			8		辅修第四学期, 春	
颁发辅修结业证书学分要求			30			
授予辅修学位学分要求			38			